

# 臺北市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## 初任代理代課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

#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二、臺北市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
### 貳、目的

- 一、提供初任代理代課教師必要的教學支持與輔導，協助其充實教學現場所需知能，以提升教學效能。
- 二、強化初任代理代課教師在班級經營與領域教學的基本能力，協助其順利適應職涯並勝任教學工作。
- 三、落實薪傳教師制度，建構完善的教師輔導支持體系，引導教師投入教育志業。

### 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

### 肆、研習對象

- 一、本市國中初任一年內代理代課教師(首次獲聘二年內之三個月以上之長期代理教師)務必參加。
- 二、其餘代理代課教師可依教學專業需求自由參加。

### 伍、課程規劃

- 一、安排選修課程，邀請薪傳教師、國教輔導團輔導員及資深教師擔任講座，帶領初任代理代課教師進行教學實務研討，回應教學現場問題。
- 二、課程主題共分三類，合計辦理6場次，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 主題課程一：課程設計與教學(擇一參加)
    1. 第1場：114年10月28日(二)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。
    2. 第2場：114年11月07日(五)上午09時00分至12時00分。
  - (二) 主題課程二：親師溝通與合作(擇一參加)
    1. 第1場：114年11月26日(三)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。
    2. 第2場：114年12月17日(三)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。

(三) 主題課程三：班級經營與輔導（擇一參加）。

1. 第1場：115年04月08日(三)上午9時至16時。
2. 第2場：115年04月09日(四)上午9時至16時。

(四) 地點：金華國中會議室(台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二段32號)。

### 三、研習課程場次

專題	場次	日期	研習文號	時間	講師	備註
主題課程一 課程設計與教學	第1場	114年10月28日(二)	北市研習字第1141009002號	13:30至16:30	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任宗浩教授 國家教育研究院測驗及評量研究中心 陳冠銘助理研究員	擇一參加
	第2場	114年11月07日(五)	北市研習字第1141009007號	09:00至12:00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永續管理與環境教育研究所名譽教授 張子超教授	
主題課程二 親師溝通與合作	第1場	114年11月26日(三)	北市研習字第1141009029號	13:30至16:30	知名暢銷書作家、2014年全國SUPER教師	擇一參加
	第2場	114年12月17日(三)	北市研習字第1141009026號	13:30至16:30	余懷瑾/仙女老師	
主題課程三 班級經營與輔導	第1場	115年04月08日(三)	北市研習字第1141009025號	09:00至16:00	國中現場超優質教師團隊	擇一參加
	第2場	115年04月09日(四)	北市研習字第1141009024號	09:00至16:00		

### 陸、報名方式與人數

一、自即日起至各場次開課前三日止，至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

(<https://insc.tp.edu.tw/>)，完成線上研習報名。

二、每人每主題課程請擇一場次參加，每場限額40人，依報名先後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三、核予研習時數如下：

(一)主題課程一、二：各場 3 小時。

(二)主題課程三：各場 6 小時。

(三)參加人員請核予公假派代。

#### 柒、成效評估

一、蒐集學員問卷，分析滿意度與相關建議。

二、檢核薪傳教師之分享內容，評估教學實施成效。

三、透過初任教師回饋單，評估實務應用與研習成效。

#### 捌、預期成效

一、發揮薪傳教師典範引導與支持功能，協助初任教師適應職場並勝任教學。

二、培養初任教師的教育專業意識與倫理責任，進而提升整體教學品質。

三、鼓勵教師因材施教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與教學策略的應用能力，強化專業成長。

玖、經費來源：由「教育部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」項下支應。

壹拾、獎勵：負責承辦本研習活動之學校及有功人員，得依本市相關獎勵辦法敘獎。